107年度第2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議程

壹、時間：107年12月17日(星期一)中午12時10分

貳、地點：行政中心第2會議室

參、主持人：戴校長昌賢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報告：

陸、上次會議記錄有無異議：

柒、上次會議決議情形報告：如記載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701A1-1 學務處** | **請准予圖書館北側以貨櫃或木屋設計案暫停執行，並將該項經費轉移至圖書館規劃閱覽室部分空間變更為學生休憩空間，詳見議程附件P.1-3，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學務處)：本案已於107年3月29日(1071100192)簽准轉由圖書館辦理。 (圖書與會展館)：本館室內裝修案經費改由108年度總務處遞延費支應。  (營繕組)已併入圖書館整修案，並於107年11月22日上網招標。 | |  |  | | **10701A2-1 車輛系** | **本校車輛系「智慧型無人載具測試場域」之設置經費，尚祈學校補助不足之差額，詳見議程附件P.4-6，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目前該場域之水土保持計畫送審中。  已於107年11月20日決標。 |  |  |  | | --- | --- | | **10701A3-1 圖書與會展館** | **校園野禽防治案，所需經費NT$3,000,000元，詳見議程附件P.7-10，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本案依據決議執行中，預計107年12月結案。  一、 工程案部分，已於107年11月10日完工。  二、 勞務案部分，目前執行中。 | |  |  | | **10701A4-1 研究總中心** | **本校「108年度服務中心出國計畫」案，詳見議程附件P.11-36，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照案辦理，並將會議決議轉知已編列出國預算之服務中心。 | |  |  | | **10701A5-1 研究發展處** | **本校「傑出貢獻特聘教授獎勵辦法」修正案，詳見議程附件P.37-40，提請核備。**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照案辦理，本辦法另依「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為符合教育部實施原則，故部分條文再做修正，並提送本次會議討論。 | |  |  | | **10701A5-2 研究發展處** | **本校「辦理自籌收入業務有績效之行政人員工作酬勞支給要點」第六點修正草案，詳見議程附件P.41-42，提請核備。**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照案辦理。 | |  |  | | **10701** **A6-1 推廣教育處** | **修正「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業暨生態教育導覽參觀收費標準」，詳見議程附件**  **P.43-45，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已依照辦法辦理，並公告於推廣教育處網頁行政資訊之法規章則中。 |  |  |  | | --- | --- | | **10701A7-1 教務處** | **本校「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修正草案」，詳見議程附件P.46-53，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本校「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修正草案」於8月中旬報部，經教育部107年08月29日臺教技(三)字第1070143692號函同意備查。 | |  |  | | **10701A7-2 教務處** | **修正本校「補助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作業要點」第9點「本作業要點所需經費由本校教務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及其他等規定，詳見議程附件P.54-59，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依本作業要點，已有4位博士生申請通過，其中3位已辦理核銷。 | | | | |
|  | | | |
| **10701A8-1 人事室** | **訂定本校「兼任功能性職務績優教師獎勵金支給要點」，詳見議程附件P.60-63，**  **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於人事室網頁公告。（本校107年10月22日屏科大人字第1071600546號函執行獎勵107學年度第1學期間任功能性職務績優教師推薦作業中）。 |
|  | | | |
| **10701A8-2 人事室** | **修訂本校「編制內教師、專業技術及研究人員本薪(年功薪)、加給以外給與及編制外人員人事費暨行政人員工作酬勞支應原則」第六點，詳見議程附件P.64-69，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於人事室網頁公告。 |
|  | | | |
| **10701B1-1 總務處** | **「國立屏東科技大學約用聘僱(約僱)人員工作酬金支給標準表」，詳見議程附件**  **P.70-78，提請追認。**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照案辦理。 |
|  | | | |
| **10701B1-2 總務處** | **修正本校「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車輛管理收支要點」第四條第（六）項部份條文，詳見議程附件P.79-80，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照案辦理。 |
|  | | | |
| **10701 B2-1 主計室** | **本校108年度校務基金預算案，根據各單位需求估列收支，已依教育部通報及相關規定編製完竣，詳見議程附件P.81-83，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本校預算編製於教育部通報時間內完成，已在法定時限送立法院審議。 |
|  | | | |
| **10701 B3-1 秘書室** | **有關本校106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詳見議程附件P.84-108，提請審議。**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1. 提送第63次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2. 經教育部107年06月27日臺教技(二)字第1070092729號函同意備查,並公布於校務資訊公開專區 |
|  | | | |
| **10701 C1-1 總務處** | **為執行行政大樓二樓中庭會客區裝修工程，建請以校務基金支應，詳見議程附件P.109-115，提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工程案已完成結案。 |
|  | | | |
| **10701 C1-2 總務處** | **為執行勇齋宿舍屋頂版剝落整修工程，建請以校務基金支應，詳見議程附件P. 116-119，提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照案通過。 |
| 執行成果 | 工程案已完成結案。 |
|  | | | |
| **10701 C2-1 學務處** | **校園行人步道第一期建置規劃案，詳見議程附件P. 120-124，提請討論。** |
| 決議/交辦事項 | 決議：原則同意本案，總務長先行規劃完善符合學生活動動線之步道後， 請段副校長召開會議後再施作。 |
| 執行成果 | 本案己於107年9月11日(1071100570)簽准併另一案移至明年(108)一同辦理。 簽奉核准，為配合107年校慶，將第一期及第二期合併於108年發包。 |

捌、工作報告：

主計室工作報告

一、本校108年度預算，收入編列23億5,389萬5千元，包括業務收入22億1,219萬元及業務外收入1億4,170萬5千元，支出編列24億6,138萬2千元，包括業務成本與費用24億0,001萬1千元及業務外費用6,137萬1千元，本期短絀1億0,748萬7千元。  
108年度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及管理及總務費用共編列17億8,644萬6千元，扣除補助收支對列款及指定用途項目，本年度經常門可分配額度為2億2,024萬7千元。  
108資本門編列2億7,637萬5千元，扣除指定用途項目，本年度資本門可分配額度為1億7,937萬5千元。

二、本室辦理事項：  
依本校108-110年度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工作底稿，編製108-110年度可用資金變化情形(財務規劃報告書或以自籌收入支應新興工程)表,併財務規劃報告書提校務會議通過後,報教育部備查。



玖、提案討論：

**提案A1-1 提案單位：國際學院**

**案由：國際學院階梯教室增建案，詳見議程附件P.1-4，請 討論。**

說明：

1. 本案業經107年3月13日本校106學年度第2次校園規劃委員會空間規劃小組會議討論通過，擬於學院後側機車停車場增建階梯教室以解決國際學院教學研究空間不足之現況。
2. 本案所提新增之階梯教室，未來亦將提供國際學生畢業典禮場所使用以及外國學者來訪講演之用，現有之階梯教室因年久需高成本維護且不足容納上課學生使用，將還原為實驗室等運用空間。。
3. 本增建工程概算共計約需3,000萬，檢附「國際學院階梯教室增建工程概算表」及106學年度第2次校園規劃委員會空間規劃小組會議紀錄。

決議：

**提案A2-1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修正案，詳見議程附件P.5-10，請討論。**

說明：

1. 依教育部107年7月3日臺教技（三）字第1070095048號函辦理。本校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經教育部審核，需涵蓋「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審核基準第2點各款規定，爰請本校修正後報部備查。
2. 本案業經107年8月2日本校第230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提案A3-1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本校優良導師評選獎勵要點修正案，詳見議程附件P.11-19，請討論。**

說明：

1. 本要點配合「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修改，已於107年8月2日第230次行政會議通過。
2. 依據本要點第十條修正程序，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實施。
3. 108年優良導師暨優良輔導單位所需經費54萬元，明細如下：
4. 原定評選出106學年度優良導師及優良輔導單位獎勵金將於108年度校務基金支應，因應本要點於107年8月2日第230次行政會議通過，本要點九增列「或其他計畫等經費」支應，已簽准先行由高教深耕計畫支應獲選106學年度優良導師之獎勵金，於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召開時再行追認。（106學年度優良輔導單位獎勵金本計畫無法支應）

（一）106學年度優良輔導單位：  
獸醫學系及動物科學與畜產系2個單位，共計獎勵金6萬元。

（二）107學年度優良導師：  
108年6月評選出至多8名獎勵金，以彈性薪資撥付當年度7月至12月獎勵金，共計48萬元(8名\*6個月\*10,000元)，其餘跨年度於次年編列。

決議：

**提案A4-1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有關「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傑出貢獻特聘教授獎勵要點」修正案，詳見議程附件P.20-22，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對應各要點之整合及教育部專案補助計畫之經費運用與執行，特修正本要點，並業於107年8月2日第230次及107年9月6日第231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提案A4-2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延攬特殊優秀及頂尖傑出人才執行要點」案，詳見議程附件P.23-28，提請討論。**

說明：依「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為延攬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及國際頂尖傑出人才，故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延攬特殊優秀及頂尖傑出人才執行要點」，本案業經107年8月2日第230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提案A4-3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產學合作研究獎勵作業要點」案，詳見議程附件P.29-31，提請討論。**

說明：一、 依「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師彈性薪資實施辦法」為鼓勵特殊優秀人才，強化本校學研競爭力，故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產學合作研究獎勵作業要點」，本案業經107年8月2日第230次行政會議及107年11月22日第233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提案A4-4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執行科技部補助研究獎勵作業要點」案，詳見議程附件P.32-37，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科技部107年5月8日科部綜字第1070030775A號函(如附件四)，科技部整合原「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及「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特殊優秀人才措施」訂定「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要點」，並自即日起生效。
2. 承上述，故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執行科技部補助研究獎勵作業要點」，本案業經107年5月17日第229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另因應科技部107年5月8日科部綜字第1070030775A號函說明，本校原「特殊優秀人才獎勵要點」將於完成106年科技部獎勵特殊優秀人才結案作業後逕行廢止。

決議：

**提案A4-5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有關「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教師出席國際學術活動補助要點」修正案，詳見議程附件P.38-44，提請討論。**

說明：

1. 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專案教師)及研究人員，參與國際活動，增進國際產學合作及交流，故修正本校「教師出席國際學術活動補助要點」部分條文。
2. 本案業經107年5月17日第229次行政會議及107年10月11日第232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提案A4-6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訂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辦理國際研討會暨邀請國外專家學者講學補助要點」案，詳見議程附件P.45-48，提請討論。**

說明：

1. 為促進本校國際學術交流引進國際科技新知，訂定「辦理國際研討會暨邀請國外專家學者講學補助要點」(草案)。
2. 本要點如施行後，本校國際事務處原「辦理國際研討會暨邀請國外專家講學補助要點」同時廢止。
3. 本案業經107年5月17日第229次行政會議及107年10月11日第232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提案A4-7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108年度「計畫結餘款出國經費申請」預算案，詳見議程附件P.49-51，提請討論。**

說明：

1. 106年度核定107年度計畫結餘款出國經費共計392萬3148萬2,310元。
2. 檢附「108年度計畫結餘款因公派員出國計畫暨概算彙整表」如附件七，核計本校教師108年度以計畫結餘款出國申請經費共計563萬3617元。

決議：

**提案A5-1 提案單位：研究總中心**

**案由：訂定本校「研究總中心所屬各中心經費運用管理要點」案，詳見議程附件P.52-55，提請核備。**

說明：

1. 依據本校研究總中心暨所屬各中心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總中心下設各中心，含學術型中心、服務型中心、研究型中心及其他中心等各類屬本校之中心，且均以自給自足為原則，其經費管理及評鑑要點另訂之。」辦理。
2. 本要點經107.9.11研究總中心指導委員會會議討論通過及107年10月11日本校第 8 次(第 232 次)行政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

**提案A6-1 提案單位：圖書與會展館**

**案由：本館與通識教育中心合辦「第三屆靜思湖文學獎」案，懇請　鈞長同意編列經費執行，詳見議程附件P.56-65，提請討論。**

說明：

1. 為提供本校學生專屬的文學創作舞台，帶領讀者將文學注入日常生活，吸引本校師生多加利用本館資源，形塑本校文學氛圍，本館與通識教育中心擬於107學年度第二學期規劃第三屆靜思湖文學季。經費屬性：經常門，估列預算為NT$ 442,800元，如預算表。
2. 本案公文文號1072000069，已於107年12月8日陳請　鈞長核示提案經費管理委員會討論，詳見簽呈。

決議：

**提案B1-1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為辦理「體育館屋頂防漏整修工程」結算，今年經費6,588,244元已執行完畢，詳見議程附件P.66-72，提請核備。**

說明：

1. 「體育館屋頂防漏整修工程」於今年11月完成結算書。
2. 為支應金額：

(一)工程部分：結算金額43,311,512元，已支付37,173,288元，未支付金額6,138,224元。

(二)規劃設計監造部分：契約金額900,000元，已支付450,000元，未支付金額450,000元。

(三)以上未支付金額合計6,588,244元，以利辦理結算。

決議：

**提案B1-2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為辦理四維路及修身路人行步道工程，請於明年編列經費16,000,000元，以利辦理，詳見議程附件P.73-76，提請討論。**

說明：

1. 原預計於107年辦理四維路人行步道案，因工程期程與本校校慶時間牴觸，故更改於108年合併四維路及修身路一併辦理。
2. 辦理金額：

(一)四維路人行步道：4,000,000元。

(二)修身路人行步道(誠齋至第一餐廳)：6,600,000元。

(三)增加照明系統及休憩涼亭：4,000,000元。

(四)增加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費：990,000元。

(五)以上合計15,590,000元。

決議：

**提案B1-3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為辦理「智慧農業創新微型園區水土保持工程」及「新建聯校道路工程」，請於明年編列經費12,633,000元，以利辦理，詳見議程附件P.77-80，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智慧農業創新微型園區水土保持計畫」於今年6月經縣府核定，其水土保持工程應於核定後3年完成。
2. 辦理金額：

(一)智慧農業創新微型園區水土保持工程：10,557,000元。

(二)聯校道路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服務費、簡易水保申報費：1,080,000元。

(三)「智慧農業創新微型園區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委託監測及說明會服務費：996,000元。

(四)以上合計12,633,000元。

決議：

**提案B1-4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修訂「本校校務基金投資細則」部分條文，詳見議程附件P.81-89，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107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財務調度小組會議紀錄」於107年10月8日107年度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財務調度小組會議通過。
2. 檢付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草案。

決議：

**提案B2-1 提案單位： 主計室**

**案由：本校各一級單位(行政單位及各學院) 108年度經、資門經費建議分配表，詳見議程附件P.90，請討論。**

**說明：**會中口頭說明，相關表件後附。

**決議：**

**提案B3-1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有關本校108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詳見議程附件，提請審議。**

說明：

1. 財務規劃報告書依「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25條第2項規定應於每年12月31日報部備查。
2. 檢附108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如附件。
3. 審議後擬提送107年12月24日第65次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

拾、臨時動議：

拾壹、散會：